

股票代码：300011

股票简称：鼎汉技术

编号：2018—15

## 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登记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鼎汉技术”）已完成《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所涉首次授予 1,364.9 万份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鼎汉 JLC5，期权代码：036277。

### 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决策程序和审批情况

1、2017年12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7年12月14日至2017年12月25日，公司将《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名单》在内部进行了公示，截止2017年12月25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17年12月27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18年1月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

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18年2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授予人员及数量调整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议案》，同意取消2名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资格，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300人调整为298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1,365.5万份调整为1,364.9万份，确认2018年2月6日为首次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的行权安排及条件

1、行权安排：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行权。首次授予行权时间安排如下：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本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本次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本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本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本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本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2、标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业绩考核要求：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2018—2020年的3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行权，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各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如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2018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2019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8年目标值增长不低于20%；
第三个行权期	2020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8年目标值增长不低于40%。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考核业绩条件同首次授予的业绩考核条件。如公司业绩考核达不到上述条件，则激励对象相对应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只有在上一年度绩效考核满足条件的前提下，当期股票期权才能行权，具体比例依据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 三、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情况

1、期权简称：鼎汉 JLC5 期权代码：036277；

2、经登记的首次授予人员名单及分配比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肖东升	总裁	50	3.66%	0.09%
张俊清	常务副总裁	40	2.93%	0.07%
万 卿	董事、副总裁	30	2.20%	0.05%
刘洪梅	财务总监	20	1.47%	0.04%
李国政	副总裁	20	1.47%	0.04%
吴志刚	董事会秘书	20	1.47%	0.04%
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 292 人)		1184.9	86.81%	2.12%
合计		1364.9	100.00%	2.44%

注：上述占比明细数据与累计数据之间的细微差距，系计算过程中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3、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日：2018年2月6日；

4、行权价格：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份12.34元；

5、上述激励对象获授的权益数量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公示内容一致。

#### **四、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力，促进公司业绩长期、持续、稳定增长，推动公司新产品、新业务的快速拓展，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特此公告！**

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